**2019年黑水县妇联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儿童之家是民生工程项目，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在相关部门支持下联动实施。我会召开专门会议，结合省、州、文件要求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在我县12个村、5个活动室、6个公民幼儿园、1个公办私营幼儿园确立了12所“儿童之家”建设。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自查得分6分。一、召开专项部署会议，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并贯彻落实意见和实事方案（自查得分1.5分）二、进行全面政策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自查得分1.5分）。三、按照进度要求，做好工作衔接、措底调查和建设推进。（自查得分3分）

连续2年实施儿童之家民生项目，我县共建成22所儿童之家。“儿童之家”在各乡镇设立旨在为孩子营造安全、舒适、“有营养”的环境。“儿童之家”设置了学习、阅览室及活动室，成为少年儿童的多功能游乐场、教育点。儿童之家的创建，受到了广大群众的高度赞誉。营造有利于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创建健康向上、快乐成长的温馨家园。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我会按照招标程序，首先对各“儿童之家”建设需要的设备进行摸底，形成采购初稿。到12个建设点察看建儿童之家活动室场地，并与乡（镇）政府负责同志和幼儿园教师现场交谈、交流当前幼儿的安全教育和活动器材的满足状况，需要添置幼儿教学和活动当中缺少的器材进行全面摸底，紧贴儿童实际需要，提出“儿童之家”建设要求和意见建议。县妇联领导要求各建设点乡镇和学校要明确责任，严格按照建设标准抓好落实，做到“儿童之家”建设规范化、制度化。形成采购初稿，由相关领导审定后按程序进行采购。加强与相关部门和财政部门的衔接，确保工作顺利推进。经班子和全体干部职工会议通过《2019年儿童之家建设项目采购清单》,形成《关于政府采购民生工程“儿童之家”建设项目的请示》（黑妇[2019]23号）,向县政府申请采购报告，经政府领导审批后按程序进行采购。

按照州妇联的批复和相关文件要求，县妇联主席兰晓红专题向分管妇女儿童工作的政府副县长尔金初报告了相关工作，按照分管领导的要求，由妇联牵头做好相关工作。为做好2019年儿童之家建设工作。

1. 项目管理

我会4月已争取州县项目资金24万元，其中州级安排7.2万元，县本级安排16.8万元。为统一完成建设工作。

1. 项目绩效

在我县12个村、5个活动室、6个公民幼儿园、1个公办私营幼儿园确立了12所“儿童之家”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为99.17%。

三、存在主要问题

虽如期完成，单场地设备管理上无专人管理，发挥不够充分。

1. 相关措施建议

进一步明确资产管理数据，加大使用效率。

黑水县妇联

2020年8月14日